

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泰和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西省华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会计数据与业务数据，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四、本行董事会全体董事、行长和财务机构负责人，保证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Jiangxi Taihe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称：Jiangxi Taihe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中文简称】泰和农商银行

【法定代表人】邓小飞

【董事会秘书】胡斌

【注册资本】346510618 元

【公司住所】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龙江新区嘉禾大道 11 号

邮政编码：343700

联系电话：0796-5337088

传 真：0796-5337088

【主营业务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其他有关资料】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00162272535N

金融许可证编号：B0961H336080001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江西省华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末数据	2025 年末数据	本期增加
股本	34651.06	36037.10	1386.04
资本公积	4538.09	4538.09	0
盈余公积	25573.43	26973.87	1400.44
一般风险准备	26954.64	28954.64	2000
未分配利润	47917.36	53220.48	5303.12
股东权益合计	139827.44	149814.46	9987.02

股东类型	2025 年末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企业法人股	11181.90	31.03
职工自然人股	5050.22	14.01
非职工自然人股	19804.98	54.96

二、前十大法人股东及自然人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1	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聂艳超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经四路泰洋花苑 F16	22976939	6.38%
2	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丁璐	江西省吉安市	20414127	5.66%
3	江西武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张苏妹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创业区	11574811	3.21%
4	江西宏标汽车运输发展有限公司	林洪彪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城工农兵大道 169 号	8853633	2.46%
5	江西省金源发制品有限公司	王添煌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创业区	8837285	2.45%
6	泰和县风神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梁景江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上田	5302370	1.47%
7	江西曦锐贸易有限公司	梁景湛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	4595388	1.28%
8	江西翔麟工艺品有限公司	李期倩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	4511521	1.25%
9	泰和县创美家居有限公司	曾子飞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澄江镇工农兵大道商贸城内	4460869	1.24%
10	江西远鑫资源循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肖远昭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	3640960	1.01%

序号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所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1	林辉	362426197210224338	泰和县塘洲镇永昌庙组 14 号	5460780	1.52%
2	林美华	362426196805100065	工农兵大道 1 号	2819432	0.78%
3	刘新英	362426196802034322		2755907	0.76%
4	鲍素夏	332623197111252700	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中岙张村 561 号	2755907	0.76%
5	洪春玉	362426198002082827	澄江北门村 1 0 组	2755907	0.76%
6	裴文国	332623194311132697	浙江省	2755907	0.76%
7	杨忠保	332623195007052670	浙江省温岭市	2755907	0.76%
8	王挺	332623197110102671	浙江	2755907	0.76%

9	陈星文	362426197206202830	澄江镇上解放路48号1单元501室	2755907	0.76%
10	钟毅	362426196502140035	泰和县澄江镇上解放路140号1单元502室	2755907	0.76%
11	侯志明	330625196308182853	浙江省诸暨市大唐镇侯村街577号	2755907	0.76%

第四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股东大会职责

1. 制定和修改本行章程;
2. 审议批准本行发展规划, 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董事、非职工监事;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5.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6.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7. 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组织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8. 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
9. 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10. 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1. 审议并批准涉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制度、基本制

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董事、监事薪酬制度，明确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以及其他须由股东大会审议或批准的重大制度；

12.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25年6月3日，泰和农商银行在总行八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开，本行均提前发布了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三）股东大会审议的决议情况

2025年6月3日，泰和农商银行在总行八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会议股东（含代理人）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草案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股金分红预案》《泰和农商银行变更注册资本》《泰和农商银行总行大楼搬迁及注册地址变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修订《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提案、审议《选举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提案，审议《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度业务经营指导性计划》《泰和农商银

行 2025-2029 “5+3” 监管及普惠指标提升发展规划》《泰和农商银行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等议案。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5 人，所持股份为 243577954 股，占本行全部股份的 71.99%，表决赞成 243577954 股，占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00%，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情况简介

（一）董事会职责：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支农支小发展战略；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慎利润分配方案（将主要股东以书面形式向本行作出在必要时向本行补充资本的长期承诺作为需要考虑的主要因素）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制定资本规划（包含主要股东以书面形式向本行作出在必要时向本行补充资本的长期承诺的内容），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6. 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 审议批准本行重大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等事项；
8.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

9.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内审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合规部门负责人；

10. 确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董事会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11. 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涉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制度、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薪酬制度；审议并批准不涉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制度、基本制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董事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制定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制度；审议或批准对经营活动有重要影响的具体制度，以及其他须由董事会审议或批准的制度。

12. 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3.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4.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15. 通报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16. 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评价结果；

17. 制订本行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8.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

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19. 制订股权激励方案；

20. 定期评估并完善银行本行公司治理；

21.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2. 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3.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4. 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者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人员构成

截止2025年末，本行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执行董事邓小飞（董事长）、廖鹏（行长）、袁章波（副行长）；独立董事3名，分别为郑凤贞、汪胜东、钟敏；股东董事3名，分别为聂艳超、周渭华、林嘉盛。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 2025年3月21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 2025年5月9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3. 2025年8月1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4. 2025年11月27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以上会议召开，事前均以会议通知形式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予以告示，并说明了可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四）董事会审议的决议情况

2025年3月21日，泰和农商银行在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经营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资本充足评估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全面风险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风险预警处置工作专项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实施管理情况报告》审议《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风险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方案》《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资金营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内审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案件风险控制评估报告》审议《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审议《泰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消费投诉管理实施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经营指导性计划执行情况》《泰和

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及普惠金融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资金营运计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公司治理计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反洗钱工作计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5 年 5 月 9 日，泰和农商银行在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涉刑案件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内控合规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合规管理计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风险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消费者投诉情况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和万家”普惠金融工作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和万家”普惠金融工作实施方案》《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及考核评价》《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财务预算草案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金分红预案》《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经营指导性计划》《泰和农商银行变更注册资本议案》《泰和农商银行董事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审议《泰和农商银行总行大楼搬迁及注册

地址变更议案》《选举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修订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泰和农商银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资质及履行承诺事项等情况的评估报告》《泰和农商银行营业部网点搬迁议案》《泰和农商银行城区支行网点搬迁议案》《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员工绩效薪酬考核办法》《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审计项目计划》。

2025 年 8 月 1 日，泰和农商银行在总行新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制度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风险偏好陈述书》《泰和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监控实施细则（试行）》《泰和农商银行风险限额报告》《泰和农商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暂行办法》《泰和农商银行风险管理报告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行业风险防控处置框架说明》《泰和农商银行合规管理办法（试行）》《泰和农商银行金融市场业务基本制度》《泰和农商银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泰和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二季度风险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泰和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听取了《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二季度消费者投诉分析报告》。

2025 年 11 月 27 日，泰和农商银行在总行新大楼五楼会

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并审议《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经营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内控合规建设三年行动阶段性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关于恢复上坵支行为全功能支行的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公司治理专项审计报告》《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尹文同志拟任泰和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员工“定岗定编”及“双向选择”工作总结报告》《关于本行员工肖文彬涉嫌违法发放贷款案件风险事件的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发展战略规划（2026 年-2028 年）》《泰和农商银行“十五五”发展规划》《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关联方名单更新报告》《江西文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5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纳入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江西文信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 万元“财园信贷通”贷款纳入重大关联交易管理》《聘任胡斌同志为泰和农商银行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消费投诉情况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关于落实监管年度重点工作自查报告》，通报了泰和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等级及反馈问题。

（五）董事会成员简历及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邓小飞	男	董事长
2	廖鹏	男	执行董事
3	袁章波	男	执行董事
4	聂艳超	男	股东董事
5	周渭华	男	股东董事
6	林嘉盛	男	股东董事

7	郑凤贞	女	独立董事
8	汪胜东	男	独立董事
9	钟敏	男	独立董事

1. 邓小飞，男，1982年12月出生，江西遂川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 廖鹏，男，1985年6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行长、执行董事。

3. 袁章波，男，1976年10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4. 聂艳超，男，1986年4月出生，江西新干人，高中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5. 周渭华，男，1980年7月出生，江西吉安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6. 林嘉盛，男，1992年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大专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江西宏标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7. 郑凤贞，女，1976年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为江西井冈律师事务所律师。

8. 汪胜东，男，1970年10月出生，湖北孝感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为泰和南方龙江实验学校执行董事。

9. 钟敏，男，1985年1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为江西井冈律师事务所律师。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建言献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促进泰和农商银行健康发展起了推动作用。

四、监事会情况简介

（一）监事会职责

1.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2. 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3.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4. 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5.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6. 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7. 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8. 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9. 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薪酬制度；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制度；审议并批准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监督制度的制定与完善；监督制度的实施；监督其他制度管理情况；
10.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1.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二）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度任职时间
1	刘宝材	男	监事长	2025年1月至11月
2	尹文	男	监事长	2025年11月至12月
3	匡华	男	职工监事	2025年1月至12月
4	曾献冰	男	股东监事	2025年1月至12月
5	彭遂亚	女	外部监事	2025年1月至12月
6	刘建伟	男	外部监事	2025年1月至12月

1. 刘宝材，男，1977年10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至2025年11月。

2. 尹文，男，1986年2月出生，江西永新人，本科学历，2025年11月起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2. 匡华，男，1987年5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3. 曾献冰，男，1970年6月出生，江西泰和人，高中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泰和县创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

4. 彭遂亚，女，1990年4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江西三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计。

5. 刘建伟，男，1967年1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江西西昌律师事务所律师。

（三）报告期内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 2025年3月25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 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3. 2025年8月1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4. 2025年11月27日，召开了泰和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以上会议召开，事前均以会议通知形式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予以告示，并说明了可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四）监事会听取及审议的决议情况

2025年3月25日，泰和农商银行在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内审工作报告》，听取并审议《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2025年一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经营指导性计划》《泰和农商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6月30日，泰和农商银行在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报告》。

2025年8月1日，泰和农商银行在七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听取并审议《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报告》《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消费者投诉分析报告》、《泰和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修订）》《泰和农商银行2025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报告》。

2024年11月27日，泰和农商银行在七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选举泰和农商银行监事长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泰和农商银行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对本行内部人（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分支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持股 5%以上法人股东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保证金差额部分的授信。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至 2025 年 12 月末，全行共有关联方授信 7 笔，金额 3805.5 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 5 笔，金额 305.5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2 笔，金额 3500 万元。关联交易明细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证件号码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开始日期	合同到期日期	授信期限（日）	担保方式	合同利率（%）	信贷产品	占资本净额比例	关联交易
江西文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1360826MA3AF1TMOK	2500	2025-01-03	2030-01-02	1825	抵押	4	固定资产贷款	1.70%	重大关联交易
钟敏	36242619851218003X	133	2025-01-20	2045-01-19	7304	抵押	3.3	二手房按揭贷款	0.09%	一般关联交易
江西文信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9136082606539221XW	1000	2025-06-16	2026-06-15	364	保证	3.75	“财园信贷通”贷款	0.64%	重大关联交易
杨馥芝	362426199808260025	2.5	2025-07-26	2041-08-31	5880	信用	2.8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0.00%	一般关联交易

刘宝林	362426198001103534	10	2025-08-04	2030-08-03	1825	保证	3.5	个人经营 贷款	0.01%	一般关 联交易
刘永兵	362426197601152810	40	2025-12-25	2028-12-24	1095	保证	3.85	个人经营 贷款	0.02%	一般关 联交易
刘永兵	362426197601152810	120	2025-12-25	2028-12-24	1095	保证	3.85	个人经营 贷款	0.07%	一般关 联交易

针对江西文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贷款授信 2500 万元以及江西文信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贷款授信 1000 万元均纳入本行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本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两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属于商业银行正常交易业务，具体交易条款按照公平原则协商订立。相关条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交易公允。该项交易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六）股权占比超 5%的主要股东授信及质押情况

1. 股权占比超 5%的主要股东授信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股、%

股权占比超 5%的主要股东 名称	商业银行对主要股东的授 信情况			商业银行对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 动人、最终受益人等单个主体的授信情况				
	授信 余额	授信余 额占商 业银行 资本净 额的比例	授信 产生 不良 余额	授 信 主 体 类 别	授 信 主 体 名 称	授 信 余 额	授 信余 额 占商 业银 行资 本净 额的比例	授 信产 生不 良 余额
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0	0	0	法 人	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0	0	0
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法 人	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0	0	0

2. 主要股东质押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有或控制商业 银行股份数	持有或控制商业银 行股份比例	股权质押情况	
				质押股权数 量	股权质押 比例
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	22976939	6.38%	0	0
吉安华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20414127	5.66%	0	0

第五节 高级管理层及薪酬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行层面高管人员为：董事长邓小飞、行长廖鹏、副行长袁章波、副行长刘芳、董事会秘书胡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匡凌燕、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李斌。支行层面高管人员为：桥头支行行长刘迎韧、禾市支行行长刘崛、螺溪支行行长李俊、南溪支行行长彭家辉、石山支行行长郑星、上田支行行长曾裕方、马市支行行长匡显杨、苏溪支行行长吴云峰、塘洲支行行长欧阳靖、上模支行行长康家平、沙村支行行长吴光斌、水槎支行行长曾广平、老营盘支行行长肖文啸、苑前支行行长戴斌、万合支行行长曹新喜、樟塘支行行长李书鹏、澄江支行行长黄骊、城区支行行长翟国栋、新区支行行长胡广浚、营业部总经理邓先锋。

简历如下：

1. 邓小飞，男，1982年12月出生，江西遂川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 廖鹏，男，1985年6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

员、行长。

3. 袁章波，男，1976年10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

4. 刘芳，女，1986年10月出生，江西吉安县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

5. 胡斌，男，1989年5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预备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6. 匡凌燕，女，1988年3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7. 李斌，女，1980年1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评审部总经理兼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8. 刘迎韧，男，1986年5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头支行行长。

9. 刘崛，男，1993年3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禾市支行行长。

10. 李俊，男，1985年4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螺

溪支行行长。

11. 彭家辉，男，1978年1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支行行长。

12. 郑星，男，1987年6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山支行行长。

13. 曾裕方，男，1990年1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田支行行长。

14. 匡显杨，男，1975年9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市支行行长。

15. 吴云峰，男，1989年7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溪支行行长。

16. 欧阳靖，男，1990年1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洲支行行长。

17. 康家平，男，1982年3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模支行行长。

18. 吴光斌，男，1988年1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沙村支行行长。

19. 曾广平，男，1978年9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槎支行行长。

20. 肖文啸，男，1989年11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营盘支行行长。

21. 戴斌，男，1983年10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苑前支行行长。

22. 曹新喜，男，1987年6月出生，江西遂川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合支行行长。

23. 李书鹏，男，1981年3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塘支行行长。

24. 黄骊，女，1990年7月出生，江西泰和人，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江支行行长。

25. 翟国栋，男，1989年2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行长。

26. 胡广浚，男，1989年11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区支行行长。

27. 邓先锋，男，1986年4月出生，江西泰和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江西泰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

二、薪酬制度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已建立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薪酬管理治理架构。董事会承担薪酬管理最终责任，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薪酬战略、政策及重大薪酬事项；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决议，财务会计部牵头落实薪酬管理具体事项，信贷管理部、业务拓展部、清收事业部、办公室、法律合规部等部门全程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形成了“董事会决策、管理层执行、部门协同监督”的闭环管理程序，确保薪酬管理与本行风险偏好、长期战略及资本约束相匹配。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5年度，本行薪酬总量严格遵循“总量可控、结构优化、导向清晰”的原则核定，与当年经营效益、风险控制水平相挂钩。薪酬受益人覆盖全行在职在岗员工，包括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关键岗位员工及普通员工，无超出监管范围的特殊薪酬安排。薪酬结构上，固定薪酬与绩效薪酬比例科学合理，绩效薪酬占比充分体现岗位价值与风险责任，其中高级管理层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绩效薪酬占比符合监管要求，有效发挥薪酬对风险管控的引导作用。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建立了发展战略联动的薪酬绩效体系：薪酬结构体系方面，根据本行下一年业务发展目标进行薪酬包预算切分，明确岗位目标薪酬，优化专项考核与全年绩效薪酬预算比例，实现预算可控；加大对一线营销岗位的绩效薪酬激励倾斜力度，拉大岗位绩效极差，破解综合经理躺平思想；绩效考核方面，按前中后台分别制定差异化的考核方案，将全行发展目标与考核逐层分解至各支行，强化考核结果与薪酬绩效、人员晋升的关联，确保薪酬绩效真正服务于本行战略落地与高质量发展。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含因故扣回情况）

本行严格执行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制度，对高级管理层、关键风险岗位员工的绩效薪酬，按监管要求设定延期支付比例和期限，延期支付部分与后续风险暴露情况挂钩。报告期内，本行对部分因履职不到位、风险事件负有责任的员工，依规扣回部分绩效薪酬及延期支付薪酬，充分体现薪酬的风险缓释作用。

（五）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行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薪酬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本行薪酬政策执行，薪酬水平与履职评价结果、经营业绩及风险控制成效直接挂钩。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如信贷审批、资金交易、风险管理等）员工的薪

酬，已纳入重点管控范围，薪酬分配充分考虑岗位风险权重，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高于普通岗位，薪酬信息均按要求完整记录、如实披露，无违规发放、超标准发放薪酬情况。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由财务会计部牵头制定，经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议、董事会批准后，报国家有关部门及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案制定过程中，已充分平衡经济指标（如营收、利润、资产收益率）、风险指标（如不良贷款率、资本充足率、合规达标率）及社会责任指标（如普惠金融投放、绿色信贷、消费者权益保护），并明确考核权重及兑现标准。报告期内，本行各项薪酬相关考核指标均按方案要求完成，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直接对应，确保薪酬方案有效落地。

全行薪酬根据《全省农商银行 2025 年职工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核定。2025 年，全行列支薪酬总额 5719 万元，居同业中等水平。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及董、监事薪酬费用 1155.32 万元。员工薪酬分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专项考核奖励薪酬和其他薪酬四部分，其中基本薪酬是员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基本薪酬由省联社员工薪酬制度改革确定的等级工资等按月计发，约占薪酬总额的 35%；绩效薪酬用于对员工的工作量、模拟息差额、不良贷款等情况进行计价兑现，约占薪酬总额的 40%。专项考核奖励薪酬作为绩效考核方案的补充延展，对支农支小普惠金融、存款增长、信贷投放、表内外不良贷款下降、互联网金融普等实施专项考核，具体内容

见各专项考核方案，约占薪酬总额的 13%；其他薪酬主要用于核算政府奖励、省联社营销奖金、劳务派遣人员、内退人员、转任非领导职务干部、高管等人员薪酬，约占薪酬总额的 12%。董监事会费是指农商银行董监事会及其成员因执行职能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调研费等，按实际发生额进行列支。

员工绩效参照《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绩效管理办法》执行，以全面绩效管理理念为指导，建立以客户为中心，发展业务为主线、效益和质量为目标，在考核方法上采取计价为重、评分为辅的方式，对业务人员根据个人业绩采取直接计法计发绩效薪酬，对分支机构负责人实行综合考评机制，对内设部门实行目标管理考核。同时，结合机构和岗位客观存在的差异性，在考核内容上实行差异化考核，对各岗位员工根据岗位不同职责区别对待，设定不同的考核指标。真正做到劳动有收入、多劳者多得，存款有收益、贷款有成本、科学定价、兼顾公平，奖优罚劣、风险计量、延期支付的考核机制，实现有效激励，使员工行为与企业价值取向一致，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发员工工作潜能和智慧，为全行可持续发展提供源动力。

同时按照相关要求对高管人员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并制定了《泰和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延期支付比例，领导班子 50%，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40%，延期支付期限 3 年。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含影响因素及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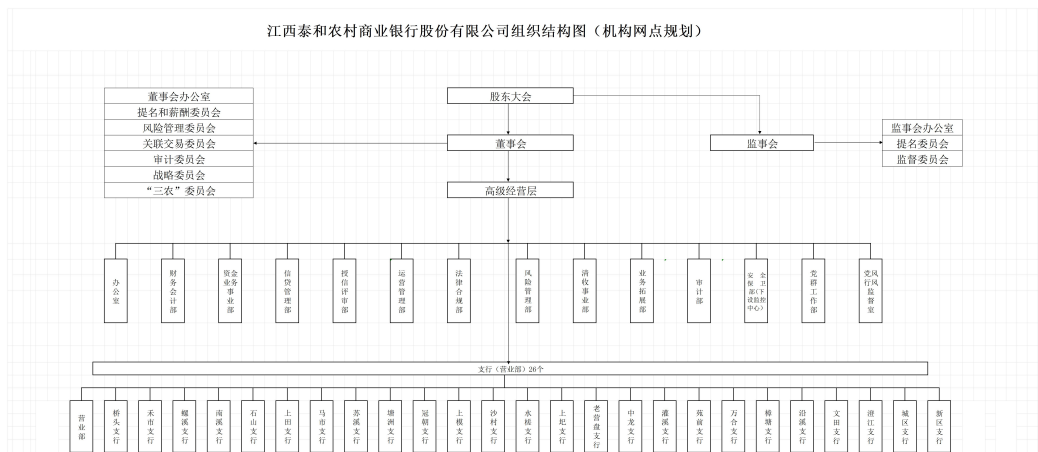
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发放严格执行既定薪酬方案，未出现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重大例外情况。因监管政策调整、经营业绩超预期、重大专项工作奖励等因素产生的少量薪酬调整，均已按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调整内容包括薪酬结构优化、绩效奖励形式调整、受益对象范围明确等，调整过程公开透明，调整结果未突破薪酬总量管控要求，且已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备。

第六节 部门分支机构设置及员工情况

本行机关共设办公室、审计部、党群工作部、党风行风监督室、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业务拓展部、授信评审部、信贷管理部、安全保卫部、运营管理部、财务会计部、资金业务事业部、清收事业部 14 个部室。分支机构 1 个营业部，25 个支行，经营机构总数 26 个。

报告期末，本行员工 230 人，其中在职职员 215 人，代办员 11 人，工勤人员 1 人。按学历分布，本科及以上 189 人，大专 26 人，高中（中专）15 人。中级职称 4 人，初级职称 124 人。



第七节、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末数据
利润总额	18672.54
净利润	14004.40
投资收益	10585.30
营业利润	18617.42
营业外收支净额	55.12

二、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末数据
营业收入	79430.20
年末总资产	1876624.60
年末存款余额	1556298.92
年末贷款余额	1013524.28
年末所有者权益	149814.46
每股收益(元/股)	0.39
净资产收益率	9.67%

三、报告期内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末数据
1. 核心资本	149814.44
2. 核心资本扣减项	672.29
3. 核心资本净额	149142.15
4. 附属资本	12104.09
5. 总扣减项	672.29
6. 资本净额	161246.24
7. 加权风险资产	1083206.45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	973095.03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	7336.42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末数据	2024 年末数据
资产总额	1876624.60	1704624.85
负债总额	1726810.14	1564797.40
所有者权益	149814.46	139827.45
各项收入	79561.13	81339.35

四、利润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数据	同比情况	增幅
账面净利润	14004.40	-1.15	-0.01%
拨备前税前利润	41966.53	614.50	1.49%
其中：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11689.03	-32947.17	-154.99%

五、利润分配情况

2025年，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牢牢把握“固本培新、降本增效”的工作总要求，统落实新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以防范操作风险为切入点，以强化财务内控管理为着力点，开源节流，全面提升财务效益，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目标。

2025年实现利润总额18672.54万元，缴纳企业所得税4668.13万元后，净利润14004.40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617万元，2025年可供分配利润56621.4万元。

利润分配预案为：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00.44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000万元、预计股金分红3424万元。

第八节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整体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稳健增长。至 2025 末，全行各项存款月均余额 155.63 亿元，较年初净增 14.32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34.96%。其中，日均存款余额 151.93 亿元，较年初净增 12.75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27.12%。各项贷款余额 113.95 亿元，较年初净增 8.16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18.20%，其中实体贷款较年初净增 0.23 亿元，增幅 0.25%。

（二）经营效益稳中有进。至 2025 末，全行实现各项收入 7.96 亿元，同比减少 5179.83 万元。其中，实现税备前利润 4.20 亿元，同比增加 614.50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4.14%；成本收入比 24.47%，较上年末下降 0.89 个百分点。

（三）监管指标持续向好。至 2025 末，全行贷款拨备覆盖率为 301.66%，较年初下降了 48.34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为 7.18%，较年初下降 1.54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新规）14.89%，较年初上升 0.39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新规）13.77%，较年初上升 0.09 个百分点。

（四）资产质量保持良好。至 2025 年末，全行不良贷款占比 2.38%，较年初下降 0.1%。资本充足率 14.89%、流动性比率 71.00%、拨备覆盖率 301.66%，均优于监管要求。

（五）支农支小成效明显。至 2025 年末，全行涉农贷款余额 46.51 亿元，占比 40.82%，比年初增加 1.60 亿元，增长 3.56%。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31.36 亿元，比年初增加 0.69 亿元，增幅 2.2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6.6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3 亿元，增幅 4.07%，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82 个百分点，贷款户数 12209 户，比年初增加 52 户，完成“两

增”目标；当年普惠型小微企业累放利率水平 5.6%，较年初下降 0.6 个百分点，不良率 2.98%。民营企业贷款 175742.7 万元，较年初增加 6337.89 万元，增幅 3.74 个百分点。

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单位：%

项目名称	2025 年末数据	监管要求比较
资本充足率	14.89	+4.39
资产流动性比例	71.00	+46
不良贷款率	2.38	-2.62
成本收入比率	24.47	-10.53
拨备覆盖率	301.66	+151.66

（二）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种类	2025 年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制造业	99845.91	8.76
建筑业	15345	1.3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610	0.84
房地产业	12161.92	1.06
批发零售业	9492.87	0.8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481	1.10
其他	37035.9	3.25
合计	195972.60	17.20

（三）存贷款情况

1. 存款利率表

项目	基准利率	指导利率
----	------	------

一、城乡居民及单位存款		
（一）活期	0.35	0.05
（二）定期		
1. 整存整取		
三个月	1.1	0.8
半年	1.3	1
一年	1.5	1.15
二年	2.1	1.25
三年	2.75	1.25
五年	3.25	1.25
2. 零存整取、整存零取、存本取息		
一年	1.1	1.54
三年	1.3	1.82
五年	1.5	2.1
三、通知存款		
一天	0.8	0.15
七天	1.35	0.5

2. 贷款利率表

贷款利率实行基准利率浮动定价。（详见附件1）

3. 最大十户贷款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5年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	-----------	------------

1	江西顺欣晟置业有限公司	7144.6	0.63
2	泰和亩基岛生态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6156	0.54
3	泰和臻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94	0.48
4	张志伟	4900	0.43
5	泰和县嘉润水务有限公司	4890	0.43
6	泰和盈邦置业有限公司	4578.45	0.40
7	肖峰	4555	0.40
8	泰和县旭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	0.35
9	吉安市锦兴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00	0.34
10	泰和县鑫龙混凝土有限公司	3440	0.30

4. 贷款风险分类和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贷款五级分类	2025 年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正常	1073409.76	94.20
关注	41985.76	3.68
次级	14905.54	1.31
可疑	3278.39	0.29
损失	5944.83	0.52
贷款合计	1139524.28	100

5. 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计提	冲销	转回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84478.47	13941.98	29965.82	4332.19	72786.82

6. 不良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表内不良贷款余额为 2.41 亿元,比上年减少 7 万元,不良贷款率 2.38%。

7.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4927.25 万元,比上年上升 2000.07 万元。

第九节 本行面临的各类风险及防范对策

2025 年以来,本行不断加强和完善法人治理,着力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基础进一步夯实,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提升,整体风险状况良好。

(一) 信用风险

(1) 产生信用风险的主要业务。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等表内、表外业务。

(2) 报告期内信用风险管理措施。一是调整组织架构,建立市场营销、风险控制、资产保全和贷款操作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组织体系和审贷分离、风险集中控制的内控机制。二是建立审贷分离、互相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建立大额贷款信贷管理委员会审贷制度。三是根据金融监管相关要求,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客户贷款授信集中度分别不超过资本净额 10%、15%,实施贷款限额管理。四是对信贷资产质量实行风险分类管理,对不良贷款明确专人跟踪管理,及时清收,完善对分支机构和有关信贷人员的责任考核管理。

(二) 市场风险对策

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集中在利率风险方面。针对市场风险，本行进一步建立完善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能力；按照收益覆盖风险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利率定价机制，切实防范利率风险；积极关注各类金融市场变化尤其是债券等价格敏感性业务，依法合规拓展资金市场业务；始终坚持只在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办理规定的业务，如同业存放、同业拆借、购买国债、金融债券、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企业债券等，绝不允许直接或变相将资金进入股市；按照社区型零售银行的定位，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增加有效信贷投入，大力开办低风险业务，进一步提高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

（三）操作风险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突发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主要采取以下几项措施防范操作风险：**一是加强教育引导。**不断提高全体员工依法合规经营意识，进一步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思想道德、文化知识和业务技能，确保胜任发展需要。**二是继续深入开展案件专项治理。**进一步认真贯彻监管机构案件专项治理工作要求，狠抓“六个重点环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强化检查和监督，切实加大对存在违规违纪行为员工的惩处力度，逐步建立起“查防堵惩教”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案件防范能力。**三是深化审计监督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垂

直管理、分片负责，审计部门与业务部门相分离”的审计监督体系，不断提高审计工作力度和效率，确保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权威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四是加强流程银行和事后监督系统建设。**按照“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监管要求，全行设立了异常交易监测中心，对财会、信贷、资金、电子银行、负债及中间业务实时进行监控。同时，制定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全面流程银行建设。

（四）同业竞争风险

目前，随着金融市场对外开放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银行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银行金融机构都面临诸如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等挑战。针对同业竞争风险，本行力图通过建立高效、灵活的经营机制，调整营销策略，合理确定市场定位，寻找市场空缺，加强服务手段创新，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培养并逐渐扩大基本客户群，稳定优质客户群，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继续加强业已形成的规模和机构网点优势，保持在同业竞争中的领先地位。

第十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总体情况

2025年本行在省行正确领导下，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畅通消费投诉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强化内外部沟通协调，提升金融服务质量，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营造消费者保护的良好氛围，逐步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梳理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流程，完善客户投诉渠道，加大宣传引导力度，提高了客户服务满意度。

同时，本行在各网点营业大厅醒目位置公示投诉电话、摆放客户意见簿，并通过 96268 服务平台等各种方式，畅通来电、来访等投诉渠道，对客户投诉的处理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客户投诉有效化解。一年来，本行未出现与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漏，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工作成效明显。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情况

为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工作机制，本行根据省行、人民银行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部门相关规定，逐年修订、完善了《泰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暂行办法》《泰和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查制度》《泰和农商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消费投诉管理实施办法》《泰和农商银行信访工作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泰和农商银行消保工作绩效考核办法》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办法中相关要求参照执行，办法中明确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责任的规定内容详细、边界明晰。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1. 产品与服务管理方面。一是在产品开发准入方面，本

行目前以代销理财产品为主，暂未发行理财产品，均能按规定执行。二是在营销推介与信息披露方面，能够规范宣传销售文本和推荐术语；认真落实适当性原则，落实专区销售、产品信息查询平台、销售过程录音录像等措施；公开相关产品和服务的收费标准；建立了内部质量控制机制；按要求完成消保自评报告并报送相关监管部门。三是在客户信息安全方面，能够按规定组织开展对客户信息保护工作落实情况、相关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并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完成理财专区及“双录”建设。四是在服务特殊消费群体方面，能够提供必要的配套服务设施，满足其合理金融服务需求。

2. 金融知识宣传与教育方面。本行积极响应人民银行、监管机构发起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了“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宪法宣传周宣传”“金融知识万里行”“自行车节户外宣传”“宪法宣传周活动”“金融知识进课堂”等一系列宣传活动，充分利用本行服务网点多，范围广的优势针对不同消费群体特点和金融知识需求自主开展公益性、常态化金融知识宣传教育。

3. 投诉受理与处理方面。一是已在全县营业网点摆放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热线公示牌，公布投诉处理流程、各级共3个投诉电话、各类业务收费标准等，为客户投诉提供必要的便利。二是消保投诉管理情况。截止2025年12月共受理投诉件118件，其中监管转送投诉21件，96268客户服务热线

97 件。投诉主要涉及个人住房贷款、其他消费贷款、个人生产经营性贷款、借记卡账户管理、借记卡收费及挂失、借记卡使用、信用卡使用和还款、准贷记卡等其他卡类业务、自管理财、账户管理、电子支付、功能类业务等方面提前归还贷款、激活社保卡、服务态度等方面的内容，均已达成一致。三是已建立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台账，建立了完善的金融消费者投诉档案。四是法律合规部对涉及产品和服务本身或业务流程、协议文本、制度机制等进行了严格审查，切实有效的保护了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五是投诉办结率和金融消费者对金融机构解决争议的满意度较高。

（三）重点问题处理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行有 118 起消费者投诉均有效处理，未出现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情况、诉讼或仲裁情况、侵害消费者基本合法权益等情况，在省行及银保监部门领导下，能够积极做好金融消保工作，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本行法律合规部受理各类投诉事件，联系电话为 0796-5337578。

机构名称	联系地址	消保联系电话
泰和农商银行石山支行	泰和县石山圩镇	0796-5232165
泰和农商银行苏溪支行	泰和县苏溪圩镇	0796-5452096
泰和农商银行上模支行	泰和县上模乡圩镇	0796-8637180
泰和农商银行水槎支行	泰和县水槎圩镇	0796-8637050
泰和农商银行灌溪支行	泰和县灌溪圩镇	0796-8637181
泰和农商银行沿溪支行	泰和县沿溪圩镇	0796-5403619
泰和农商银行塘洲支行	泰和县塘洲圩镇	0796-5302108
泰和农商银行螺溪支行	泰和县螺溪圩镇	0796-5262036
泰和农商银行营业部	泰和县城龙江新区嘉禾大道 11 号	0796-5331832

泰和农商银行新区支行	泰和县国兴建材城 D22 栋	0796-5389339
泰和农商银行冠朝支行	泰和县冠朝圩镇	0796-8637127
泰和农商银行樟塘支行	泰和县樟塘圩镇	0796-8637016
泰和农商银行万合支行	泰和县万合圩镇	0796-5482102
泰和农商银行澄江支行	泰和县澄江镇中山路 53 号	0796-5335377
泰和农商银行苑前支行	泰和县苑前圩镇	0796-5592102
泰和农商银行中龙支行	泰和县中龙圩镇	0796-5570105
泰和农商银行老营盘支行	泰和县老营盘圩镇	0796-8637660
泰和农商银行城区支行	泰和县澄江镇上解放路 98 号	0796-5332178
泰和农商银行马市支行	泰和县马市镇新开发区马家洲市场 A 区 11-14 号	0796-8636186
泰和农商银行桥头支行	泰和县桥头圩镇	0796-5212117
泰和农商银行上田支行	泰和县澄江镇上田圆盘	0796-5386559
泰和农商银行南溪支行	泰和县南溪圩镇	0796-5222232
泰和农商银行禾市支行	泰和县禾市圩镇	0796-5212008
泰和农商银行文田支行	泰和县澄江镇文田圆盘	0796-8636938
泰和农商银行沙村支行	泰和县沙村圩镇	0796-8637369

第十一节 资本管理情况

为客观评估资本吸收的能力，强化资本在经营管理的约束机制，提高资本管理水平。本行始终坚持目标资本水平与业务发展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水平和外部经营环境相适应的原则，综合考虑风险评估结果、未来资本需求、资本监管要求和资本可获得性，确保资本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4.89%，较 2024 年末上升 0.39 个百分点，较 2023 年末上升 0.78 个百分点，总体较为稳定。但也面临着盈利能力减弱、资本补充渠道较窄、资本净额增幅小、监管部门对拨备计提要求提高等问题。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四）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报告期内，本行严格合规经营，未受到金融监管、市场监管及其他有权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纪律处分，无相关违规处罚事项。

（六）报告期内服务收费情况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反规定收费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三节 财务审计报告

附件：

1. 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2. 泰和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3. 泰和农商银行贷款利率定价基础利率表